附件4：

舒图草原风情体验驿站建设项目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提高嘎查集体经济发展，提升集体产业带动引领作用，结合嘎查独特的草原旅游资源进行合理开发与利用，打造一个集合生态保护、文化体验、休闲娱乐为一体的旅游目的地，特制定舒图草原风情体验驿站建设项目实施方案。

一、基本情况

（一）嘎查基本情况。嘎查总户数221 户、人口647 ，常驻户数 121 户、人口410 。低保户数 6户、人口12，残疾人24、建档立卡脱贫户2户 5人，嘎查总草场面积388565 亩、人均草场面积820 亩，集体草场1590 亩，分三块（各700亩、600亩、240亩）。嘎查办公室300平米、卫生院60 平米、文化活动室300平米。

（二）嘎查“两委”班子建设情况。近年来，嘎查党支部认真落实《三会一课》、《主题党日》、“三务”公开等各项工作制度，团结嘎查“两委”班子成员，加强党员队伍建设，加大集体草场管理力度，通过租赁集体草场、租赁集体牲畜等渠道，不断增强集体经济实力。充分发挥了基层党组织示范带动作用。现有党员41名，其中党员中心户5户，人大代表2名,嘎查“两委”班子成员7名。

（三）财务管理及集体经济概况。现有嘎查总草场面积388565 亩、人均草场面积820 亩，集体草场1590 亩，分三块（各700亩、600亩、240亩）。党员41名，党员中心户5户。有养牛合作社1个、家庭牧场8个。2024年，集体经济收入10万。牧户全部居住砖瓦结构房屋。嘎查财务管理严格执行集体经济财务管理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坚持量入为出、勤俭办事业的原则，实行计划管理、民主理财和财务公开制度，嘎查管理费实行专账核算、专款专用，财务档案有专柜保管。嘎查财务状况、“三资”利用情况良好。

二、项目内容

（一）拟发展经济类型。计划投资农村牧区新型集体经济项目资金125万元，结合99号公路旅游线起点、瞭望山风景线等优势条件，打造草原风情体验、露营、旅拍、游乐为一体化的游客服务中心。其中购置体验区展示用勒勒车1套、射箭设备1套、秋千2个；购置休闲区移动式凉亭4个、移动式木屋（摊位）30个、移动厕所1座；购置6米新型星空蒙古包6座；新建500平方米设备库1处。

（二）经营管理方式。实施主体为巴彦胡舒苏木人民政府，负责办理项目前期手续、招投标、验收、审计决算、资产移交以及监督安全生产等工作；草原风情体验驿站建设项目以舒图嘎查股份经济合作社为主体，实行合作社法人负责制，独立核算，项目建设期，舒图嘎查股份经济合作社按照《股份经济合作社人事管理制度》，责任到人，严格把好进度关、质量关。在项目建设实施过程中严格项目规划设计、建设管理、严格资金管理、严把设备质量关。

（三）投资盈利模式。利用农村牧区新型集体经济项目资金建设草原风情体验驿站，通过多渠道宣传、销售传统手工艺品、提供文化体验服务、联合营销、门票及餐饮、文创产品、景区二消、研学康养和体育旅游等多种方式实现盈利，游客量预计达到10万人次，创收利益达到5万左右。以发展壮大嘎查集体经济实力，实现牧民共同富裕作为嘎查长期发展目标。项目的实施，预计可带动牧民647人受益，其中稳定脱贫户2户5人。

（四）经营收益分配机制。经营收益分配方面，经嘎查牧民大会或牧民代表大会讨论通过后，公开公平进行分配。收益分配：70%用于持续壮大嘎查集体经济，30%用于嘎查公益性事业。

三、实施主体

实施主体为巴彦胡舒苏木人民政府，负责办理项目前期手续、招投标、验收、审计决算、资产移交以及监督安全生产等工作。

四、资金来源

农村牧区新型集体经济项目资金

五、预期收益分析

（一）建成后效益分析

**1.经济效益。**通过旅游产业的发展，提高嘎查集体经济收入，实现旅游人次和综合收入的增长，带动就业，并通过民宿、康养旅游、文创产品等多元化经营模式，预计嘎查集体经济收入达到8万元，带动20余户牧户，增长户年收入约2万元。

**2.社会效益。**通过本项目实施逐步促进牧户畜牧业和生态旅游业发展有机衔接工程。促进牧户发展旅游产业，提高牧户抵御自然风险能力。发展多样化的联合与合作，提升牧户组织化程度。鼓励新型经营主体与牧户建立契约型、股权型利益联结机制，带动牧户产业能够多元化发展，提高牧户自我发展能力。

**（二）经营收益分配机制**

嘎查集体经济组织按照章程提出收益分配方案，原则上，70%用于发展壮大嘎查集体经济，30%用于嘎查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后续经营中，将优先考虑有劳动能力、积极向上的脱贫户、低收入群体，使其多渠道就业增收。

六、项目实施

（一）制定方案（2024年11月-12月底前）嘎查党支部围绕党员群众提出的发展意愿和意见，按照就地取材、统一规划、节约成本的原则，科学研究制定《舒图草原风情体验驿站建设项目实施方案》，明确发展项目内容、投资预算、预期收益、收益分配等内容，并报送至苏木党委和旗乡村振兴服务中心审核。

（二）前期公示（2025年1月-2月底前） 待上级有关部门审通过并正式确定名单后，在嘎查“三务”公开栏进行公示。

（三）组织实施（2025年3月-10月底前）经上级审核通过后，按照规划设计，逐项推进建设，安排专人监督进展、资金使用等工作。公开监督举报渠道，全程接受群众监督，扎实完成项目建设，保障及时投入生产、取得收益。

七、利益联结机制

通过项目实施，逐步带动嘎查旅游业产业发展，为嘎查牧户提供就业岗位，有效带动旅游沿线20多户以出售特产、牲畜、经营民宿等方式提高收入。同时，为脱贫人口及低收入人群提供就业岗位，减轻他们生活生产压力，提高脱贫人口收入。项目的实施，预计可带动牧民647人受益，其中稳定脱贫户2户5人。

八、绩效目标

1.产权归属：产权归属为嘎查集体所有

2.经营主体：舒图嘎查股份经济合作社。

3.收益模式：通过项目实施，逐步带动嘎查旅游业产业发展，为嘎查牧户提供就业岗位，有效带动旅游沿线20多户以出售特产、牲畜、经营民宿等方式提高收入。通过项目实施，嘎查集体每年预计能够收益8万元以上。

4.收益分配：通过项目实施，嘎查集体每年预计能够收益5万元以上。将收入70%适用于该项目运营需求（如发放工资等）；10%适用于脱贫户、低收入家庭生产生活需求（如代缴脱贫户医疗保险、养老保险等），减轻生活压力；20%适用于嘎查内的公益性服务。

九、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嘎查“两委”在苏木党委政府的领导和指导下，成立领导小组统筹协调，整合嘎查“两委”、团组织、妇代会等人员力量，落实嘎查集体经济发展任务，做好相关工作台账，推进集体经济发展的具体实施方案，明确年度和阶段性目标，整合资源，抓好落实。

（二）加强干部培训。依托嘎查党群服务中心、党员中心户阵地，采取请进来教、走出去学等方式，强化嘎查“两委”班子成员的学习培训，不断提升服务群众和发展经济的能力。同时，有针对性地组织嘎查“两委”干部赴草原旅游产业发展先进地区进行观摩考察，学习借鉴先进做法。

（三）强化示范引领。充分运用各类媒体资源，及时总结发展集体经济的好做法、好经验，形成自我发展的典型样板，为苏木发展集体经济提供可借鉴的思路，更好地带动嘎查集体经济发展。